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第113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111年3月30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

地點：視訊會議

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表

主席：張治祥局長

紀錄：鍾宜潔

一、頒、獻獎：

- (一) 頒發士林所楊明玉主任及中山所曾錫雄主任弼光一等首長政績紀念章。
- (二) 本局參加111年度臺北市政府員工休閒隊社慢速壘球賽榮獲菁英組亞軍獻獎。

二、歷次會議列管事項報告：詳如會議資料。

主席裁示：

(一) 市長室列管事項

1. 社子島拆遷安置案，除提案議員，請總隊適時向選區議員妥為說明。
2. 市長將於3月31日視察北士科園區駐點辦公室，請易副局長及總隊長出席，本案解除列管。
3. 有關都更審議會成員納入地政士專業人士部分，本局為協辦單位，解除列管，請測繪科於7月委員會屆期改聘時洽都發局了解遴聘結果。
4. 其餘列管事項依研考審查意見辦理。

(二) 局務會議暨主管會報列管事項

1. 有關撰擬社子島及地價評議之2篇研究報告，請總隊與

地價科先向局長報告修正後之大綱，以利4月11日向彭副市長報告。

2. 其餘列管事項依研考審查意見辦理。

三、各科室所隊業務工作報告：詳如會議資料。

王主任秘書提示：

(一) 轉達111年3月22日第218次主秘會報裁示重點：

1. 各局處提供或回復議會資料，送出前務必再次檢視有無錯別字或誤植資訊，並且確認議員姓名無誤。
2. 各局處對外提供之資料即代表本府政策，倘未經核定之政策或規劃簡報（草案）等，仍屬未做成意思之決定，請勿隨意對外公布或提供議會，避免造成外界或議員誤解。
3. 有關議員索資涉及個人資料保護部分，因本府公務員均受議會監督，可提供相關資料予議員；惟倘若涉及民間人士部分，為保護同仁不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須向當事人敘明資料蒐集用途，並取得書面同意後方得對外提供。

(二) 各單位報送各類統計數據資料時，除要求同仁覈實確認數據正確性以外，各級核稿人員亦應審慎檢視資料正確性。

主席裁示：

(一) 各地所辦理外部講座時，亦可鼓勵所內同仁參加，鼓勵大家多方涉略相關知能。【當責：各地所主任】【執行：

各地所】

(二) 受理地政士及相關業者「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及業務終止後個人資料處理方法」備查作業

1. 測繪科派員至地政士公會教育訓練現場宣(輔)導地政士填寫計畫時，應一併說明計畫重點內容及注意事項，讓地政士能充分了解。【當責：測繪科劉科長】【執行：測繪科】

2. 請交易科參考測繪科作法，於合適場合發放計畫範本並輔導業者填寫後回收，以加速業者完成備查作業。【當責：交易科洪科長】【執行：交易科】

(三) 地政士開業及變更登記線上申辦作業已開辦，請測繪科善用口碑行銷的操作方式，邀請已採線上申請之地政士分享使用心得，並於本局及地所臉書等管道推播，有助拓銷同業知悉。【當責：測繪科劉科長】【執行：測繪科】

(四) 111年3月份查核各地所登記業務重複缺失及逾限案件量仍多，請各地所主任加強督導同仁，相同缺失勿再犯，並掌握案件辦理時效，與市民權益相關之人民申請案件，切勿拖延。同仁執行業務如遇有疑義，請儘早提出問題與主管討論，研議解決方案。【當責：各地所主任】【執行：各地所】

(五) 有關開發科赴臺南參訪提出該市自辦整體開發工程及培養專才之心得，本局土地開發總隊設有土木工程科，

請總隊長思考如何留住人才及提升同仁專業知能，適時讓同仁實戰操兵及有表現的機會。**【當責：總隊長】**
【執行：總隊】

(六) 北投士林科技園區專案住宅火警警示燈號改善及授信總機遷移案之招標作業，解除列管，請總隊自行列管履約進度。**【當責：總隊長】****【執行：總隊】**

(七) 木柵路四段、五段附近地區區段徵收案

1. 請總隊多拜訪地方里長與溝通，必要時提供駐點服務，以爭取地方支持。**【當責：總隊長】****【執行：總隊】**

2. 有關內政部土徵小組專案小組會議委員意見之回應，請總隊於收到會議紀錄2周內彙整相關單位意見函復內政部。**【當責：總隊長】****【執行：總隊】**

(八) 有關社子島地區社會溝通計畫案，請總隊掌握並了解民眾反映長期居住卻未設籍之實際情形及原因，以利後續回應外界關注事項。**【當責：總隊長】****【執行：總隊】**

(九) 人事室宣導同仁於刷卡後之上班時間內勿離開辦公場所及兼職（課）等規定，請各單位轉知同仁，以維護機關形象及避免違反相關規定。**【當責：各單位主管】**
【執行：各科室所隊】

(十) 政風室宣導餽贈財物及邀宴應酬應簽報長官及知會政風，請各單位配合。**【當責：各單位主管】****【執行：各**

科室所隊】

- (十一) 各單位參加議會協調會或會勘時，務必注意態度，保持耐心，並以主管人員參加為原則。**【當責：各單位主管】【執行：各科室所隊】**
- (十二) 各單位回復議會資料，送出前除務必確認資料正確性，並應充分掌握數據統計基準。**【當責：各單位主管】【執行：各科室所隊】**
- (十三) 主管面對同仁重複過失或工作表現不如預期，宜靈活運用領導統御的藝術，寬嚴有度，必要時並應予調整職務。**【當責：各單位主管】【執行：各科室所隊】**
- (十四)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反覆，各單位轉知同仁仍需維持良好防疫習慣，並鼓勵尚未接種 COVID-19疫苗之同仁，儘快接種完整疫苗。**【當責：各單位主管】【執行：各科室所隊】**

四、散會：12時00分。